

三丑又拖 仍拒交代佔中「混帳」

【大公報訊】記者朱晉科報道：違法「佔中」爆發超過一年，「佔中」發起人之一戴耀廷今年九月曾表示九月底或十月頭會交代「佔中」帳目。但戴昨日被追問時，竟繼續以「會計師和我們講未得」、「需要時間」等作藉口，拒絕交代公開「佔中」帳目具體時間。

八月開始用拖字訣

「佔中」三丑之一戴耀廷昨日為「2047香港監察」區選參選人站台。會後被問及何時公開「佔中」帳目，竟繼續採「拖字訣」，他稱「已經講過很多次，已經交代了」。對於上個月會講過十月頭可交代有關帳目，戴耀廷稱「會計師向我們講未得」。問及有何困難，戴

又稱，「會計師需要時間咯，就咁簡單」。其後匆匆離開。

翻查紀錄，「佔中」發起人一直用「拖字訣」，迴避交代「佔中」帳目問題。今年八月十五日，戴耀廷出席一個活動後被《大公報》追問時稱，已交由核數師處理，沒有確實時間表。至於問到「佔中」借用「香港民主發展網路」戶口從事「佔中」活動可能違法，戴耀廷則稱他們和「香港民主發展網路」在法律上是一種信託關係。但當問及何以收受大額捐款，違反「佔中」初期不接受一萬元原則，他即時稱「要問返核數師先知」。

今年八月二十日，「佔中」另一發起人陳健民被問及「佔中」何時交代財務報告時聲稱

：「我們現在正……你們看看港大這麼麻煩的事情，我們也不想在這個時候再引發太多爭論。我們自己好有自信最後一定會交代。」記者繼續追問他們何時交代，陳健民說：「我想等到港大事件平息之後才作打算，因為始終涉及財政有關問題，所以我想等待港大事件平息才交代。」

九月九日，戴耀廷出席傳媒茶敘時再被問到何時交代財務報告，聲稱「我聽……月底、下個月頭啦」。「我哋已經交晒啲資料，做到個數界核數師睇，咁就……佢都話需要啲時間睇」。九月十九日，陳健民揚言，稱會計師正與工作人員「對緊喺單」，「呢個我哋要睇會計師嘅進度，我哋而家無辦法知道幾時」。



▲佔中「三丑」曾稱九月底或十月頭會交代「佔中」帳目，但時至今日仍拖延交代

資料圖片

校監關注校政無可厚非 胡少偉斥有心人不給港大喘息

【大公報訊】記者黃穎雅報道：港大校友關注組繼續就副校長委任事件興風作浪，要行政長官兼港大校監梁振英分別於八月及九月多次要求與港大校長馬斐森會面一事，公開向公眾交代。港大校友胡少偉表示，校監關注校政無可厚非，但適逢選舉季節，各路人馬看來不想給港大喘息機會，局面將繼續惡化。

昨天有傳媒稱，在港大委任副校長一事上，梁英於八九月間多次要求見馬斐森，港大校友關注組召集人葉建源表示，校監與校長會面屬於正常，但是次會面時間敏感，碰巧在港大校委會否決任命陳文敏為副校長前數星期會面，令人懷疑行政長官就任命陳文敏向港大施壓，他要求梁振英公開交代事件，否則會令人覺得是影響大學日常運作，干預院校自主云云。「如果特首直接干預院校工作，是違反基本法第137條有關院校自主規定。」他又說，近日不斷有人到港大示威，要求馬斐森辭職，預料馬斐森會被親北京人士狙擊。

葉建源續稱，曾多次要求港大校委會主席梁智鴻出席論壇，交代否決委任陳文敏為副校長一事，但梁智鴻拒絕出席，梁智鴻本月底將主持內最後一次校委會會議並於下月初離任。他認為，如果梁智鴻離任前不補救失誤，交代校委會決定，就會晚節不保，在港大歷史上留有不可挽回的污點。他又批評，李國章是歷任主事教育官員中，對於院校自主和學術自由尊重程度最低的一個，如果港大校委會真的委任李國章任主席，是荒謬的事。

正直學者發聲遭萬箭齊飛

出席同一節目的「學術自由學者聯盟」成員鍾劍華則附和，稱校監由殖民地時代開始都是禮儀式職位，特首梁振英與港大校長馬斐森，在校委會開會前夕見面，令人覺得主要議程是涉及港大近期爭議，難免推測行政長官梁振英，是否希望在會面中發揮影響。



▲港大校友關注組繼續就副校長委任事件興風作浪，港大校友胡少偉（圓圖）表示校監關注校政無可厚非



資料圖片

力。

不過，港大校友、香港教育學院學者胡少偉表示，任何中小學校監都會就受關注議題與校長會面，不足為奇。他指出，是次港大副校長委任事件，涉及泄密甚至以此壓迫校委會就範。事件是有人透過泄密並由傳媒操作企圖迫使校委會接受有關人選，但有關職位關乎學術人事這等敏感事務，聲稱是唯一人選並透露是校委會主席邀請去應徵，這反映這個人在人事處理上的缺失，令人關注他不能守秘密兼處事難以公正。

對於港大副校長委任風波，胡少偉認為正值選舉期間，各路人馬不會讓港大有喘息空間，事件將繼續成為新聞焦點和傳媒炒作。正直學者，例如李輝和李天命出聲討論，想講道理，即時萬箭齊飛，情況令人慨嘆。

吳克儉：大家不要無謂猜測

另一方面，教育局局長吳克儉昨天表示，梁振英日常與很多人見面，就不同事務討論，他希望大家不要作無謂猜測，而引起一些不必要的誤會。

前教授批陳文敏曲解學術自由

【大公報訊】記者冼國強報道：反對派對於港大法律學院前院長陳文敏無緣出任港大副校長誓不罷休。前港大法律學院講座教授Tony Carty日前在報章撰文，質疑陳文敏對學術自由有「獨特」見解，令教職員以為港大是提供庇護和基地給學生發起違法行動。港大畢業生陸偉棋昨日在報章撰文，批評學生會會長馮敬恩斷章取義，按個人喜好選擇性轉述他人言論。

Tony Carty日前在《南華早報》撰文，質疑陳文敏處事手法不當。Carty指出，去年十一月「佔中」期間，陳文敏與一名前法律系畢業生就違法「佔領」交流，陳居然以納粹德國屠殺猶太人法案，類比全國人大常委會就香港普選決定，以表達他們是在違反「不義法律」。Carty認為，任何一個理性的人也不會將人大常委會決定與納粹德國相提並論，又指出「問題重點並非學術機構應否因某人政治選擇而作出懲罰，而是面對某人違法及鼓吹違法時，學術機構應否仍保持中立」。

Carty又質疑，陳文敏對學術自由有獨特理解，就是即使教職員與學生參與違法政治行為，只要不影響大學內部，校方便不應干預。Carty認為，至少對教職員而言，「代表了大學為他們這類行為提供了庇護和發起基地。在這方面，他還得到現任校長支持」。

Carty透露，陳文敏去年選其繼任人（港大法學

何君堯陳曼琪任嶺大校董

【大公報訊】記者黃穎雅報道：特區政府昨日宣布委任何君堯、陳曼琪、魏明德、羅詠詩、李漢祥五人，出任嶺南大學校董會成員，任期三年，由本月二十二日起生效。律師會前會長、新界關注大聯盟發言人何君堯對獲委任嶺大校董感到與有榮焉，希望與嶺大博雅教育推向世界，提升嶺大在全球大學排名。

何君堯說，九月底時獲政府邀請出任嶺大校董，基於自己居於屯門，嶺大又位於屯門，他樂於為嶺南大學服務。他認為嶺南大學有既定辦學方針，開會亦會依照既定政策。他期望加入校董會後，能繼續將嶺大博雅教育推向世界，提高嶺大在全球大學排名。同獲委任嶺大校董的律師陳曼琪律師說，期望上任之後，能與學生及教職員加強溝通及了解，增加互信。她會兼任另一間大學校董會成員六年，希望以此經驗及法律專業知識，服務嶺南大學，不將政治帶入大學校園。

行政會議成員兼嶺大校董會前主席陳智思表示，尊重政府委任決定。他又說，校董會以往與學生完全沒有溝通，他建議新任校董會成員，應加強與學生及教職員溝通，以減少爭拗及衍生互信問題。

黃毓民涉向特首投擲水杯下月再預審

▲黃毓民涉嫌於去年七月在行政長官答問會中，向特首梁振英投擲玻璃水杯，被控一項「普通襲擊」罪

【大公報訊】記者鄧滔報道：立法會議員黃毓民涉嫌於去年七月在行政長官答問會中，向特首梁振英投擲玻璃水杯，被控一項「普通襲擊」罪。案件昨日在東區裁判法院審前覆核。黃毓民希望傳召多名立法會議員上庭作供，但未獲回應。裁判官將案件押後至下月二十日再作預審。

望議員保安作證無回覆

被告為立法會議員黃毓民（63歲），他被控一項「普通襲擊」罪。案情指，被告涉嫌於去年七月三日，在行政長官答問會期間，在立法會會議廳內向行政長官梁振英投擲一隻玻璃杯，違反普通法及香港法例第122章《侵害人身罪條例》第40條，被警方以「普通襲擊」罪名拘捕。

被告黃毓民昨日繼續沒有律師代表。他在庭上投訴，指控方只轉送部分文件予他，而一些不需要的文件（unused materials）則未有轉送給他，稱該些文件可能對自己有幫助。控方解釋，按照法律程序，若辯方沒有主動要求，則不會披露不需要文件，更不會主動交文件給對方。

黃毓民又指，十月期間已聯絡多名立法會議員及保安人員，以了解他們會否願意作為潛在證人。惟至今仍未有任何回覆，故希望裁判官將案件押後。裁判官蘇惠德將案件押後至11月20日作第二次預審。

根據《侵害人身罪條例》第40條，任何人因普通襲擊而被定罪，即屬犯可循簡易或公訴程序審訊的罪行，可處監禁一年。

龍小茵涉偷竊自簽守行為

【大公報訊】記者鄧滔報道：女歌手龍小茵（原名蔡小茵）涉嫌於本年六月，在康怡廣場永旺百貨偷竊，被控一項「盜竊罪」。案件昨日在東區裁判法院再提訊，被告獲撤銷控罪，准以自簽一千元守行為十二個月。

本案被告為報稱演員的龍小茵（27歲），她被控一項「盜竊罪」。案情指，被告涉嫌於本年六月十日，在康怡廣場永旺百貨將一盒莓果、一包香腸、一盒番茄、一包菌類及一包菜，總值125元貨物放進手推車，推出收銀處，再將這些貨物放進環保袋，然後離開超市。惟被保安員發現，在店外將她截停，並在其身上起回貨品，被告在警誡下沒有說話，但店內閉路電視則拍下整個過程。

裁判官蘇惠德昨日在庭上批准被告自簽一千元，守行為十二個月。